

# 长春春城大街休闲座椅多处损坏 市民呼吁相关部门进行维护

近日,有长春市民向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反映,位于长春市绿园区春城大街公交站附近,人行道上的休闲座椅多处损坏不能使用。

按照市民反映的具体位置,记者前往现场踏查看到,这一路段的休闲座椅存在木料丢失、腐烂等现象,损坏的休闲座椅多达近10处。记者观察发现,春城大街上的休闲座椅为石材加木材结构,供市民坐的部分为防腐木材。“最开始这些椅子好看得很,每天晚上出来散步都要坐一坐。”市民唐阿姨告诉记者,经过长时间的风吹雨淋,这些座椅上的木料开始损坏,能够直接坐的椅子越来越少。她希望有关部门能对这些损坏的座椅进行维修。

记者注意到,在人行道上设置的休闲座椅,现在仍然完好可以直接坐的屈指可数。大部分座椅要么木料丢失,腐烂,要么座椅上的木料松动,座椅或直接露出下方的水泥



多个座椅木料丢失或腐烂,只留下水泥底座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摄

墩,或是腐烂后留下颜色变深的碎木块以及大大小小的坑槽,无法直接就座。

对此,记者随后联系了长春市

“12345”热线,工作人员记录后表示,将反馈到绿园区政府相关部门,确认权属单位后,立即进行管理维护。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 巡回审判促调解 倾心为民解纷争

摆好国徽,穿上法袍,一张简易的餐桌变成了庄严的法庭。近日,长春市宽城区法院行政庭副庭长巩奇强通过巡回审判的方式审理了一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真正做到了案结事了。

该案原告和被告某地产公司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但该房屋因政策原因暂时无法办理产权。原告父亲身患重病急需用钱,房屋因没有产权导致交易困难,原告无奈起诉到法院要求解除合同,退还购房款。承办法官了解到原告处于怀孕状态,且已经足月待产,为减少当事人奔波,高效化解纠纷,遂决定采用“巡回审判”的方式进行纠纷化解。

一大早,巩奇强法官带领审判团队驱车前往原告家中,将原告餐桌改造成简易法庭。通过庭审充分调查案件事实后,巩奇强法官开始做双方调解工作。调解刚开始,现场就充满了“火药味”,原被告双方对交房标准争执不下。于是,法官采用“背对背”调解法,通过分开说理、逐个谈话的方式,分别做当事人的工作。双方冷静下来后,法官再



次组织“面对面”调解,引导双方换位思考、相互体谅。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了调解协议书。

案件有终结,服务无终点。为避免双方当事人在履行调解协议时产生额外的纠纷,承办法官会继续协助双方履行义务,并随时为当事人答疑解惑,真正做到案结人和事了。

餐桌改造成简易法庭 法院供图

从“坐堂办案”到“巡回审判”,宽城法院将继续做深做实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能动履职理念,注重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让审判工作“走出去”,打通司法服务最后的“一公里”,让群众真实感受到司法的温度与速度。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 八旬老人为何将亲生儿子诉至法院?

“羊有跪乳之恩,鸦有反哺之义”。赡养父母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每一位儿女的责任与义务,但这位年过八旬的老人却因赡养费将自己的亲生儿子告上法庭。近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赡养费纠纷。

老王(化姓)于1959年结婚,生育儿子王先生与一女儿。后老王于1998年8月离婚,与案外人陈某(化姓)再婚后又生育一子。现今老王已年过八旬,多次接受手术、住院等治疗,生活困难。老王认为王先生作为婚生子,对自己具有法定赡养义务,但至今从未履行。老王心有不满,遂将王先生诉至绿园法院,请求法院判令王先生每月向老王给付5000元赡养费,并支付医疗费9177.7元。

经法院查明,原告老王原为某

医院的医生,现于外地居住。被告王先生每月退休金收入为4337.69元。

庭审中,被告王先生辩称,自己同意支付赡养费,但不同意按5000元标准支付。原告养育了三个子女,都有赡养的义务,原告只起诉自己一人,视为对其他子女权利的放弃,自己只应承担三分之一的份额。并且原告是在某医院退休的医生,享受退休待遇,又在外地投资了公司,并非没有收入来源。

法院审理认为,赡养老人是子女应尽的法定义务,也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本案原告已年过八旬,丧失劳动能力,原告在其自身收入无法维持其正常生活、医疗等开支需求的情况下,有权要求其子女承担相应的赡养义务。关于原告主张的赡养费的请求,因原告居住于外地,结合2022年度当地城镇

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2221.00元/月标准和原告实际需要,以及原告放弃其他两名子女赡养费、被告的给付能力等因素,法院酌定被告应于每月25日向原告支付赡养费800元,对原告主张的超额部分,法院不予支持。关于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医疗费9177.7元,此项多发生于2017至2019年以前,且数额应为原告自身所承受范围内,故法院不予支持。

综上,法院判决被告每月25日前向原告支付赡养费800元,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法官提醒:**敬老爱老、赡养老人一直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子女们应尽的义务,要常怀感恩之心,常念养育之恩,让父母老有所依、老有所养,有一个幸福安定的晚年。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 历时十三小时! 大安风电项目高质量完成 首台风机基础浇筑

5月14日,在大安市海坨乡姜家村。中交二航局大安风光制绿氢合成氨一体化示范项目配套700MW风电项目(南区200MW二标段)现场,首台浇筑的B7风机基础顺利完成,为后续39台风机基础浇筑高质量开展积累实践经验。同时,紧盯项目工期目标,加快推进工程建设,全力确保风机吊装、风机并网等关键节点目标如期实现。

为确保浇筑工作顺利推进,项目部成立了混凝土浇筑专项工作小组,编制大体积混凝土专项施工方案,结合现场施工技术难点、混凝土温控措施、振捣方式等开展安全技术

交底,周密部署混凝土浇筑各项工作。浇筑过程中,项目部专人全程实施旁站监督,从混凝土原材料、分层浇筑厚度、振捣、养护几方面严把质量关,历时13个小时连续作业,高质量完成浇筑任务,保证混凝土强度和耐久性全部符合风机基础设计要求。

据了解,大安风光制绿氢合成氨一体化示范项目配套700MW风电项目,是吉林省“氢动吉林”行动的标志性项目,总投资59.56亿元,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将减少碳排放约65万吨,节约标煤23万吨,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实现。

吉林日报记者 隋二龙

## 洮南车力乡发展玉米制种产业

近年来,洮南市车力乡把发展玉米制种产业作为助农增收的重要手段,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按照“党支部+企业+合作社+农户”模式发展玉米制种产业的订单模式,大力发展玉米制种作物,使其成为助农增收的“金色产业”。

洮南市车力乡是国家级杂交玉米种子生产基地,凭借优越的自然条件、有力的政策扶持和多年的生产实践,玉米制种产业已发展成为车力乡经营规模最大、农户参与最多、产值效益最好的优势主导产业,实现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为了探索产业发展新路子,帮助村民增加收入,车力乡采用“党支部+企业+合作社+农户”模式发展玉米制种产业,企业为合作社提供优质种子,并提供配套技术服务,全程参与玉米制种,并与合作社签订收购合同,实行保底价收购,让种植户吃下了“定心丸”。同时,车力乡在稳定原有种植面积的基础

上,发挥全乡7个村党支部领办的玉米制种合作社社引引领作用,积极引导全乡种植户参与种植,持续扩大玉米制种面积,今年,该乡玉米制种面积将达到7.5万亩,种植产值将突破1.75亿元。

如今,在玉米制种高标准农田里,集导航、开沟、播种、施肥、覆膜、封土于一体的覆膜播种一体机正按照设定的路线进行作业,处处呈现出生机勃勃的景象。

据了解,合作社在去年技术创新试点成功的基础上,继续推广“小垄双行、膜下滴灌”种植技术,今年,将有3万亩玉米制种田采用这项新技术。此项技术将当地历来采用60厘米至65厘米的宽垄种植改为50厘米窄垄种植,并辅以膜下滴灌技术,此项技术具有提高积温、控制杂草、保墒、保肥、防止水土流失、促进早熟、增产等特点,每公顷可增产两千斤左右,扣除成本后,每公顷可增收4000元。

吉林日报记者 王春胜

## 朋友借贷起纠纷 法官调解释前嫌

近日,柳河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双方冰释前嫌,多年好友握手言和,案件圆满解决。

前不久,王某以家庭生活需要用钱周转为由向高某借款1.5万元,并承诺两三天就还款,于是高某以转账方式将该笔借款一次性给付王某。然而两三天后高某向王某催要时,王某却一直推托,高某多次索要未果,无奈之下将王某起诉至法院。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在征求双方调解意愿后,组织双方进行调解。调解过程中双方当事人各执己见,为了避免调解陷入僵局和双方的争吵,法官采取“背对背”的方式开展工作。最终,通过法官的劝导,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就分期偿还借款金额、时间达成一致意见,纠纷圆满解决,二人之间的关系也得到修复。

吉林日报(庄园)

## 长春市二道区法院司法警察大队 保障司法评估工作顺利完成

近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充分发挥能动性,在完成刑事审判警务保障工作的同时,主动配合业务部门完成司法评估保障任务,有效发挥司法警察在案件审理全过程中的保障职能,充分展现司法警察的担当作为。

司法警察大队4名法警携带单警装备和执法记录

仪,协助立案二庭干警对一起民事租赁合同案件中被告承包土地的地上物价值进行现场评估。法警在现场积极疏导群众、维持秩序,协助承办干警释法明理,解答当事人疑问,积极化解矛盾。最终在法警的配合下,立案二庭圆满完成评估任务。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